# 最新招商运营的运营费收取 商业招商代理合同(汇总10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 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 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 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 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招商运营	的运营费收取篇一
委托方:	(以下简称甲方)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受托方:	(以下简称乙方)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甲、乙双方就乙方为甲方的房产项目提供综合服务的事宜,经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以供共同遵守:

- 一、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为甲方所开发、经营、管理的房地产项目(以下简称委托项目)提供综合服务。
- 二、乙方承诺将通过周到、务实、高效的工作,为甲方提供 有关委托项目的独立的租赁代理服务,最终配合甲方实现委 托项目投资收益。

 $\equiv$ 

- 1、服务内容: 独家租赁代理服务(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约见合适客户,充分解答客户咨询,安排并陪同客户视察委托项目,详细了解客户意见,把握客户目前要求,挖掘客户潜在需求,提高租赁成交的比率。
- (2) 积极跟进客户,在议价、合同条款洽谈、客户登记、签约等方面提供优质的服务(包括与律师、保险、银行、公证等之间的沟通和配合)。
- (3) 充分调动市场上所有代理公司的积极性,公开、公平、公正地同所有代理公司合作。
- (4)提出市场推广策略和营销方案并在甲方批准后实施,积极参与委托项目的市场推广活动。
- (5) 根据委托项目实际租赁情况,结合市场发展变化,适时向甲方提供有关市场的建议和意见,协助甲方调整租赁策略。
- (6)以客户为中心,以为客户服务为宗旨,做好与客户有关的一切工作,确保租赁成交指标。
- (7) 完善客户档案建设。充分理解甲方租赁策略,在对客户服务时严格按照委托项目宣传资料和文件充分表达甲方的真实意图,不允许有任何夸大、虚构、欺骗等行为,确保客户

顺利入住,完成交易。

四、委托期间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租赁策划和代理租赁的期间: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五、

- 1、甲方的权利义务:甲方有权确定委托项目房屋市场公布价、实际租赁价格及支付方式;甲方有权确定租赁合同文本;甲方有权确定和更改销控和出租方案;甲方有权确定广告发布内容、频率、方式;甲方有权审批任何需要以甲方名义签订的合同或需要甲方支付费用的行为;甲方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的全部工作成果、客户资料等享有独家所有权。乙方的权利义务:乙方承诺在委托项目的租赁代理的全过程中均以甲方的名义进行,对外不以乙方的名义进行任何形式的宣传推广或介绍。
- 2、乙方无权低于甲方确认的租赁价格表进行租赁。如遇特殊情况需低于上述价格租赁,需甲乙双方达成一致并经甲方书面认可后方可执行。
- 3、乙方应当严格执行甲方出具的委托项目房屋销控、价格标准和折扣比例,并根据甲方的通知进行调整。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进行任何变动,否则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 4、乙方在租赁代理工作中应当谨慎从事,只能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信息如实对外陈述委托项目情况,未经甲方明确通知,不得超出上述内容对外自行作出任何承诺或保证。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致使甲方蒙受损失的,乙方应当进行赔偿。
- 5、乙方应当积极配合甲方委托的律师等专业人员、甲方的财 务部和客户服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的工作,根据甲方的要求

提供一切必要的租赁文件。

6、协助甲方手续办理、入住通知及入住手续等其它租赁必要的配套服务。乙方自行招聘的租赁人员由乙方自行聘用,乙方自行签署聘用合同并进行独立管理,其全部人员工资、福利、佣金、提成、奖励、保险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解决,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保证其雇员知晓他们与甲方并无任何劳动关系,并保证甲方免于乙方雇员提起的任何诉讼、仲裁和追索。

六、

1、综合服务费用费用计算和支付方式 出租代理在下列条件 达成时才视为出租单位成交:

## 七、保密条款

- 1、无论是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还是在本合同终止之后,乙 方对其所了解的包括但是不限于下列情况均负有严格保密的 义务,但是根据法律要求乙方必须予以披露的除外:
- (1) 委托项目的工程进度; 甲方的资金使用安排; 甲方的公司财务状况; 委托项目的租赁情况; 委托项目的租赁资金回收情况; 委托项目的租赁推广计划; 客户投诉情况; 其他与代理租赁工作有关的、甲方认为应该予以保密的情况。
- (2) 乙方违反该保密义务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乙方应当负责甲方的赔偿,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给乙方的代理费中直接扣除因乙方违反本条保密义务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如有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八、

1、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合同义务的, 在甲

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仍拒不改正和补救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截至甲方发出第二次书面通知之日,乙方已收取的代理费千分之一的违约金,并自甲方发出第二次书面通知之日起,乙方每日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截至甲方发出第二次书面通知之日,乙方已收取的代理费万分之三的违约金,直至乙方的合同义务得到适当履行为止。

- 2、除上款规定的违约责任外,乙方迟延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 义务,经甲方两次书面催告后仍不履行的,则甲方有权代为 履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甲方有权从此后应支付给乙方的 任意一笔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可以向乙方追偿。
- 3、甲方延迟支付代理费的,每延迟一日应支付应付金额万分 之二的违约金。本合同项下违约方还应当赔偿守约方蒙受的 损失,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向第 三方承担的损害赔偿及违约责任、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 等因违约行为而发生的一切费用支出。

#### 九、不可抗力

-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不可抗力,导致其中一方 无法履行法定或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的,违约方不承担违约责 任。
- 2、若不可抗力发生在一方迟延履行其法定或约定的义务之后, 违约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 3、本合同所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风、雨、雪、洪、震等自然灾害、战争和动乱,同时也包括法律、法规以及政府法令的变动对本合同的履行造成的合同双方当事人无法逆转的障碍。

#### 十、纠纷解决

双方就本合同内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委托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其他

- 1、本合同各条款的名称仅供参考,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责任均以合同内容为准。
- 2、没有或延迟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构成对这种权利或补救措施的放弃,也不构成对任何其他权利的放弃。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的任何一项或其一部分不得限制进一步行使这种权利,或行使任何其他权利或采取任何其他补救措施。
- 3、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本合同约定的各种权利及补救措施与法律规定的任何其他权利或补救措施相互之间是兼容的,而不是互相排斥的。
- 4、根据本合同约定形成、作出、签署、附加的一切合同、文件、授权、报告、清单、认可、承诺和放弃都构成对本合同的附件,并与本合同形成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加文件的内容与本合同作出的约定不一致的,以后一时间形成的文件约定为准。
- 5、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及盖章后生效。
- 6、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盖章)	)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 或其授权

人: (签字)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招商运营的运营费收取篇二

甲方为\_\_\_\_\_\_(下称"项目")的开发经营者, 对项目具有开发权,乙方具有甲方认可的项目招商经验和出 众的招商实力。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并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就甲方委托乙方对项目进行招商代理事 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

项目位置: 。

第二条 合作方式

乙方应为项目提供商业策划方案及招商、招商推广执行方案。

在甲方所要求及限定和政府部门所批准的项目之可租赁面积 范围内,甲方指定乙方为项目的招商代理。

第三条 合作期限

招商代理服务期限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正式开业后满一个月时止。

合同到期前30日内,乙方应当做好工作交接的准备工作,按本合同终止条款进行处理。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认为本合同到期后有继续合作必要的,则应在本合同到期日前30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就继续合作的条款和条件进行磋商。

### 第四条 甲方责任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一切图文资料及准确数据, 并在条件许可前提下,组织乙方与甲方协作单位进行研讨, 以便于乙方充分了解项目实质内涵,有利于乙方更好进行项 目策划以及代理招商工作。

甲方向乙方提供以下文件和资料:

关于招商所需有关资料,包括效果图、平面图、地理位置图、室内设备、建设标准、电器配备、层高、面积、规格等。

甲方负责对乙方就项目有关技术问题进行项目交底, 乙方工作人员进行有关工程技术方面咨询的, 甲方应当解答有关疑问。

甲方负责办理招商行为得以合法进行的必要手续。

甲方负责准备招商所必须的法律文件以及相应财务用具(包括收据、发票等)。

在招商过程中,甲方应派出相关专业人员或专职人员(如财务人员)配合乙方招商工作。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招商工作,根据甲乙双方共同认定的招商计划和乙方的合理要求,在资金和物料方面提供及时支持。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通报工程进展情况和有关突发事件。

甲方应按时按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五条 甲方权利

甲方有权检查乙方工作进展情况。

甲方有权就招商工作对乙方提出建议或工作要求,乙方应当 采纳,若有异议,应与甲方磋商达成一致意见。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纠正招商工作中所出现的失误或不足, 乙方应当纠正。

第六条 乙方责任

乙方应分阶段、分主题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招商等实际操作报告(包括市场分析、客户定位、主题提炼、活动组织方案等)。

乙方在提交各类报告时,对报告内容要向甲方予以解释。

乙方负责进行招商现场管理,管理好甲方移交给乙方使用的 各类招商物料。乙方指派专业人员担任招商管理人员,并对 招商人员进行培训。

乙方根据甲方合理的时间要求完成跟项目有关的所有策划和 招商工作,提供项目服务的内容包括:

市场调查研究;

商业分析;

商圈分析(人口因素、商业竞争、商圈分析、商圈供给特点);

项目优劣分析:

项目定位(商业业态业种组合及分区规划、户型组合);

住宅及商业部分定位及建议;

设计方案、建筑规划建议书;

招商策略、推广策略报告;

招商准备及时间安排;

项目静态成本财务可行性分析。

乙方指导和配合广告机构做好整合推广工作;对广告机构所制作的平面、广告设计、宣传资料及各类文案进行审查并提供 书面建议。

乙方对项目招商中心的设计、装修及布置方案的确定,招商物料的准备以及对模型制作,提供书面参考意见并配合工作。

乙方配合甲方做好有关法律文件制备工作、取得合法证件。

乙方根据整体营销策略和媒体整合计划,指导甲方和广告公司,制定项目推广费用预算。

乙方应根据推广计划,配合甲方进行各种活动、事件、展会的具体组织实施。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按计划完成招商量,并对招商工作进行控制。

在招商过程中, 乙方有责任根据甲方提供的项目特性和状况 向客户作如实介绍, 不得夸大、隐瞒或过度承诺。

乙方派出人员按照甲方提供的商铺租赁合同和商铺管理合同示范文本,与客户联络并签订合同。

乙方在收到甲方所支付的费用前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服务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费用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招商签约率按第条规定的招商签约率考核方式计算,本项目招商率的考核时间截至项目开业日期止。

招商签约率按招商面积考核计算,招商总面积约 平方米(以最终甲乙双方书面确认的乙方代理招商面积为准),乙方必须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达到相应的招签约商率。

本合同项下工作,乙方应当全部自行完成,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托他人完成。

乙方在招商过程中,应收集包括联系方式、地址在内的各类客户信息,应确保客户首次提供的各类信息真实有效。

乙方应在项目范围内进行服务工作,不得以违反商业道德与 欺诈、瞒骗等行为从事商业活动。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或与项目有关事宜 对外签署任何文件或作出任何承诺、保证。

## 第七条 乙方权利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保证招商工作顺利进行的所有合法文件。

乙方有权向甲方了解有关项目的工程进展情况、有关合法^v^进展情况和其他有关情况。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服务内容完成委托工作,有权按本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乙方应恪尽职责,本着为甲方负责态度,依照合同约定执行项目内容;对于项目进展、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乙方应如实向甲方报告,涉及有关责任的,应依照合同约定解决。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时按本合同规定支付有关费用。

第八条 工作人员组成

甲方指定为项目负责人,负责文件、资料的提供,在整个服务项目中配合乙方安排、执行和与乙方沟通、联络。该负责人向乙方所作出的任何承诺、保证、函件、签字、确认等均视为甲方行为,均由甲方承担责任。

乙方指定为项目负责人,负责整个服务项目安排、执行和与 甲方沟通、联络。该负责人向甲方所作出的任何承诺、保证、 函件、签字、确认等均视为乙方行为,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甲乙双方确认,各自所配备的项目组工作人员,均与各方直接建立劳动合同关系,各方应与上述人员办理合法用工手续,上述人员的工资(包括加班工资)、奖金、津贴、福利、社保、住房公积金等均由各方依法承担。

## 第九条 费用承担

项目以下所有策划费、推广费用、招商物料、差旅费(含异地调研费)、招待费,均由甲方负责准备并承担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本城市及外地招商中心、展示厅装修及电话费和水电费、所需家具、电器、电脑、招商用车。

凡属于由甲方承担的各类费用,如甲方授权乙方进行具体实施的,则乙方在具体实施前应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及提交费用预算,在经甲方批准后方可具体实施,在经批准预算范围内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 第十条 租金标准

项目租金策略确定原则为:以集团下发的项目租赁决策文件为准。

第十一条 各项佣金、标准及其支付方式

招商面积为项目交易区面积、项目品牌展厅面积和项目自招展厅面积之总和。集团招商中心负责项目品牌展厅(例如:月星家居、红星家居、居然之家、香江家居等)品牌招商引进工作,其中由集团招商中心负责品牌展厅洽谈签约,由甲方负责设计方案、工程条件对接等工作。

招商佣金为项目品牌展厅引进佣金、项目交易区招商佣金和项目自招展厅招商佣金之总和。

项目品牌展厅引进佣金计算标准=项目交易区平均月租金×项目品牌展厅招商面积×2个月。

项目交易区和项目自招展厅招商佣金率计算标准:

在合作期限内,凡乙方签订正式租赁合同,且甲方收到租赁合同约定的由商户支付首期租金和定金或履约保证金后,甲方按以下项目交易区和项目自招展厅招商面积率标准与乙方结算项目交易区和项目自招展厅招商佣金:

乙方当期项目交易区和项目自招展厅招商佣金=当期项目交易区和项目自招展厅招商面积×月租金×当期项目交易区和项目自招展厅招商佣金率+累计项目交易区和项目自招展厅招商佣金差额。

e[]当期累计项目交易区和项目自招展厅招商面积率: 当期项目交易区和项目自招展厅招商面积之和除以当期可租赁项目交易区和项目自招展厅招商面积总额。

招商佣金结算并支付方式:

方支付上月80%的招商佣金,剩余20%的招商佣金于该项目正式开业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乙方,甲方确定的开业时间(以集团审定开业日期为准),项目签约率应达到80%以上(含80%),若未达到,则甲乙双方继续履行本合同,待签约

率达到80%以上(含80%)后,甲方于次月与乙方结算剩余20%的招商佣金。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发票。

## 第十二条 双方责任

甲方承诺向乙方所提供和出具的所有有关项目的开发经营所需的法律文件是真实和合法的。如因甲方的任何不合法文件造成招商工作的阻碍或发生实际情况与其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或产权不清等任何纠纷,后果均由甲方负责。

乙方承诺在策划、招商过程中不得虚假宣传,不得欺瞒甲方和欺骗客户,不在策划、招商过程中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甲方利益和项目形象。

乙方承诺对乙方在招商过程中知晓的客户信息进行保密,未 经甲方许可不得将上述信息向任何第三方进行透露或用于其 他用途。

双方承诺互相为对方保守商业机密,未经双方共同认可,不得将本合同内容和对方的有关资料和数据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若乙方或其工作人员收取客户财物,甲方将对乙方追究收取 财物金额两倍的违约索赔,且甲方有权将当事人移交司法机 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甲乙双方可以根据工作需要,随时提请召开临时会议或专题会议。提请方负责会议安排及提前通知另一方及相关合作单位(若有),另一方应按通知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若为重大事项召开会议的,提请方应当提前将会议议题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会议应当形成会议纪要,并由参加各方签字确认。

甲乙双方提交给对方并需要对方予以答复的书面文件,应当 送达给本合同

第八条约定的相关工作人员,双方的通讯地址列于本合同的首页,任何一方通讯地址的变更,应在变更后10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相对一方送到原地址应视为已按本合同的约定送达。

合同履行中,若达成一致需要变更本合同的,甲乙双方应当 及时协商调整本合同内容。

任何一方均应恪尽职守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不得违反法律、法规,损害他人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否则造成损害与赔偿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中的约定,而给对方造成重 大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失(如无理由、无知会单方擅自终止执行 本合同、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相应费用、损害项目形象、谋 取不正当利益),守约方除保留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合同的 权利外,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

若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按时支付招商代理佣金,甲方每日应按 当期应付未付费用的千分之三作为逾期滞纳金补偿给乙方, 逾期付款达到60日以上的,乙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甲方 并应当承担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乙方造 成的一切损失。

若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按时履行提交策划报告、进度报告或 其他义务,乙方每日应按当期招商代理佣金的千分之三向甲 方支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达到30日以上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 合同。乙方除向甲方返还已收全部费用外,还应向甲方支付 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 失。如出现不可抗力(如战争、瘟疫、地震、台风、海啸、政 府法令强制要求等),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部分无法继 续履行,不能视为违约,双方应予友好协商解决。

##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对所出现的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法解决,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如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本合同有未尽事宜,双方可签署相关补充合同,所签署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合同终止

除非本合同有特别约定,非一方过错,本合同未到期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欲提前终止本合同的,提出方应当提前30日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终止本合同。

无论是本合同到期自动终止或提前终止,双方若同意终止本合同,达成一致后,并顺利完成工作交接后,双方合同关系即告结束,双方不再互相承担任何经济及法律责任,但因一方过错、或者本合同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第十六条 其他

本合同中所指"面积"均指建筑面积。

如双方决定另定补充协议,应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年月日

# 招商运营的运营费收取篇三

乙方姓名:

根据^v^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甲乙双方以深化两岸经济合作,促进两岸和平发展为前提。 经共同协商决定,甲方授权乙方代表甲方在中国台湾地区开展 ()项目的招商工作,特制定本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本协议中所有计量单位的意义明确阐述如下:协议中所出现的计量单位均以[\_^v^法定计量单位》为标准。

各条款所列标题仅为醒目而用,对本协议的解释无影响。

经甲方与乙方协商后决定,乙方将作为甲方项目的招商代表,在台湾地区开展相关招商合作的事宜。

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在未得到甲方准许的情况下不得指定 其他任何人或单位为其代理人并代理此项目招商的一切相关 事宜。

根据协议乙方作为甲方委托该项目的代理,代表甲方引进此合同下各项目的投资合作方。如果投资方与甲方签订合作合同并交付定金,即承认乙方完成此合同下的义务并生效执行此合同下的各条。

本协议合作及计算佣金的期限为自\_\_\_\_\_起至\_\_\_\_\_止。在本期限内,双方需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一切义务,同时享有本协议约定的一切权利。

项目中所有对外招商的经营区域,此区域建筑面积为6000平方米。

百次招商乙万须在 到%以上。	前完成招商,	<b>承租万签约</b> 面积达
二次招商乙方须在 到%以上。	前完成招商,	承租方签约面积达
甲方同意授权乙方以7 金额与投资方进行业务		米元人民币的租赁

若乙方引荐的投资商以高于单日每平米\_\_\_\_元人民币的租赁金额支付甲方租赁费用,超出部分将作为乙方的佣金,并在乙方引荐的投资商将租金汇入甲方指定账户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根据投资商向甲方实际支付的租金总额中属于乙方的部分汇入乙方指定账户作为乙方的佣金。

若乙方引荐的投资商以等于或低于单日每平米\_\_\_\_元人民币的租赁金额向甲方提出合作意向,甲方将视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与投资商合作,无论合作成功与否都将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甲方应及时满足乙方的合理要求,并向乙方提供有关业务所需的信息和资料文件,便于乙方与投资方洽谈有关投资项目的事宜和计划。

在本协议有效期间,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管理。

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进行调整,有权下达乙方职责内的各项任务并向乙方提供工作便利。

甲方有权考核乙方在工作方面的表现,并监督其工作。

甲方正式与投资商签订合同之前, 乙方与投资商前期的业务交流和相关费用的商谈及落实, 均无关甲方的责权。

甲方承诺由乙方与甲方已经确认引荐的投资企业,或者对甲方的投资环境进行考察的企业到甲方的食宿安排,均由甲方官方出面接待,具体接待方式和费用承担根据实际投资商的实力和投资意向由甲乙方双方协商决定。

甲方要及时地向乙方反映和反馈由乙方引荐的企业到甲方考察的情况和投资意向,以及存在的问题和解决的办法。

甲方有权向乙方要求知名的、有实力的企业对甲方进行考察 和投资,乙方应尽力地争取机会,但甲方不以文书形式硬性 规定。

本协议期内乙方必须努力与投资方洽谈,向投资方介绍甲方最好的投资环境及最优惠的投资政策和落地条件,并争取投资商落地投资。

乙方应采取确实有效的办法促成甲方与投资方签订投资项目的合作协议。

乙方在与甲方签定合作招商合同后,要不定期或者是定期每隔天向甲方汇报招商工作和招商进度,以及业务交流合作的对象。

除甲方指定该项目的代理人有关事项外, 乙方不得自命为甲 方代理任何事项;

不论以任何方式从甲方处所获得的信息资料, 乙方皆要保守秘密, 仅作为招商工作、服务于甲方所用, 不得对外泄漏。

乙方必须尽力地为甲方引进高规格、高标准、高层次的并适合甲方地域优势产业的企业到甲方进行考察和投资。

按照本协议规定期满或终止对甲方的委托不论出于何种原因,均不妨碍协议各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必须保证招商进度和招商质量。在招商过程中如果出现下述招商进度缓慢,或乙方不能履约,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本协议。终止本协议的书面通知自甲方发出后10日时,本协议终止。本协议终止后,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佣金。

	日前乙方沒	有完成招商,	承租方	面积的	%的!	或
	日前乙方沒乙方招商缓忙	有完成招商, 曼。	承租方	签约面积	的	_%的,
或 商总面	日后至本	有完成招商, 合作期限届满 %的情形持续。	期间,	未出租商	铺面积	超过招

第八条本协议未经双方同意,不得作任何修改或变更。

本协议的一切条款都是根据宪法、刑法、民法、合同法、经济法等现行有关法律、法令和条例制订的。然而在协议生效后,由于颁布了新的法律、法令、条例或对原有的法律、法令和条例进行了修改,致使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的经济利益发生重大变化,应及时协商,并对本协议的有关条款做出必要的修正和调整,以保证甲乙双方在协议中的正常的经济权益。

在执行本协议所发生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条款的争执,首先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若协商不能解决,可在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调解,如调解 无效,最终将在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根据国际的仲裁程序, 由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进行仲裁。

在争执发生时及争执提交仲裁过程中,除所争执并提交法院

的问题外,甲方和乙方都必须按协议规定继续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各自的义务。

仲裁法院的裁决是终局的,对甲方和乙方都有约束力,诉讼费(不包括聘请律师费用,由败诉负担或由法院裁决)。

本合同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代表签字之日生效。(总共5张)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	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委托	代理人	.:	
签订日期:	年	_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_月	日	

# 招商运营的运营费收取篇四

受托人(乙方): \_北京爱佰屋商贸有限公司为共同做好\_\_\_\_ \_\_\_\_的招商引资工作,委托人与受托人约定,由甲方委托乙 方进行招商引资事务。为明确双方之权利义务,依照《中华 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充分 协商,订立本委托代理合同。

第一条 委托事务

乙方以甲方名义对外推荐\_\_\_\_ <u>\_\_\_</u>商业项目,并进行独立招商活动。

第二条 委托期限

自
第三条 转委托(第
(一) 乙方不得再行委托第三人处理委托事务。
(二)乙方委托第三人处理委托事务的,必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第三人处理委托事务,须接受本合同约束。第三人不得再行转委托。
第四条 费用及支付
(一)具体项目引进谈判中,在
(二)乙方在处理委托事务中,其余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报告情况
乙方每(星期/月/季/半年/年)应以书面的形式向甲方报告招商引资工作中的情况。
第六条 委托事务成果的交付时间、方式
(一) 乙方在处理委托事务过程中,遇有投资意向的客商,必须在 日内向甲方报告,并且向甲方提供相关的一切资料。
(二)乙方须按甲方的通知和要求在日内将有关委托事务的一切资料及相关事宜移交甲方,并积极协助配合甲方招商引资的相关工作。

第七条 报酬及支付
乙方的计酬办法,以实到资金为计算依据,具体为:。 。 上述款项支付方式及时间:。
第八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所有招商资料和政策,及乙方所要求的相关资料,并承诺政策的正确性,如遇政策调整,甲方应及时通报乙方。
(二)甲方应为乙方配备工作所必要的设施、设备。具体有:。
二、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在招商活动中必须严格执行我国的有关招商政策。
(二)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进行与代理招商无关的经济社会活动。
(三)乙方在招商活动中应保守甲方的招商秘密,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四) 乙方引进的项目必须符合 发展规划。
(五)除甲方外,乙方不得再代理第三方从事与甲方委托的相同或类同的业务。
第九条 本合同的解除条件

(一)甲方需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并补偿乙方的相关开支和费用。

(二)在合同有效期限内,乙方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提前解除本合同。经甲方同意,提前解除本合同的,应补偿甲方的相关损失。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一)若因乙方交付的委托事务成果不真实或因与交付成果有 关的一切原因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须赔偿甲方受到的一 切直接和间接的损失。
- (二)若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及合同法相关规定的,应赔偿另一方因此受到的所有直接和间接的损失。

第十一条 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或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共三页,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 招商运营的运营费收取篇五

甲方:	
公司注册地址:	
公司注册号: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公司注册地址:	
公司注册号:	
(以下简称"乙方")	
1. 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所有产品和服务在 理商。代理甲方委托的代理服务项目。	_地区的代

- 2.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 2.1甲方必须支持乙方为其产品和服务所进行的商务代理活动。 免费提供所有能够提供的相关资料和其他信息。同时,当有 关价格、服务内容、产品发生变化时,甲方有责任相应变化 执行前个月通知乙方。
- 2.2甲方向由乙方发展的客户提供除乙方职责之外的客户服务内容。甲方履行与乙方所开发客户签署的服务合同的所有内容。
- 2.3甲方有权根据情况不签署乙方介绍的业务,并无义务为该项业务之外的乙方的活动支付任何费用。
- 2.4如果甲方不能接受代理介绍的业务,应当在接到乙方业务通知,或者客户已签署的合同之日起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传真、电子邮件、信函)通知乙方。否则,视为接受该项业务。
- 2.5如果乙方与客户所达成的初步合同明显的超越了甲方的所能履行范围,甲方应当立即通知乙方。
- 2.6甲方收到客户的订单、货款等,和完成合同相关项目时,应当通知乙方。同时,对于任何并非乙方介绍的属于乙方区

域内的第三方,甲方应当告知乙方。

- 3.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 3.1乙方应当是合法的经济组织。乙方对自身的合法性承担责任。
- 3.2乙方所有代理活动必须在所在地法律允许的范围内进行。 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所进行的所有商业活动的法律责任。甲方 不承担任何乙方所进行的商业活动所导致的任何法律责任, 即使该活动是乙方为甲方进行的代理活动。
- 3.3乙方进行所代理的商业活动时,必须忠实地瞄准甲方的商业目标,并且保持商业活动应有的谨慎。乙方必须完全遵循甲方的所有条件和要求。
- 3.4乙方主要代理业务范围为甲方所提供的:\_\_\_\_\_
- 3.4.1海外市场开发服务
- 3.4.2海外产品展销会代理
- 3.4.3海外采购委托
- 3.4.4招商代理
- 3.4.5管理咨询
- 3.4.6其他甲方委托的代理业务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	士	$\Box$	$\Box$
-	₩	月	$\square$

# 招商运营的运营费收取篇六

甲方名称:

乙方姓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 第一条 总则

甲乙双方以深化两岸经济合作,促进两岸和平发展为前提。 经共同协商决定,甲方授权乙方代表甲方在中国台湾地区开展项目的招商工作,特制定本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 第二条 定义

- 2.1 本协议中所有计量单位的意义明确阐述如下:协议中所出现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标准。
- 2.2各条款所列标题仅为醒目而用,对本协议的解释无影响。

# 第三条 合作方式

- 3.1 经甲方与乙方协商后决定,乙方将作为甲方 项目的招商代表,在中国台湾地区开展相关招商合作的事宜。
- 3.2 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在未得到甲方准许的情况下不得指定其他任何人或单位为其代理人并代理此项目招商的一切相关事宜。

3.3根据协议乙方作为甲方委托该项目的代理,代表甲方引进此合同下各项目的投资合作方。如果投资方与甲方签订合作合同并交付定金,即承认乙方完成此合同下的义务并生效执行此合同下的各条。

## 第四条 合作及计算佣金的期限

本协议合作及计算佣金的期限为自()起至()止。在本期限内,双方需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一切义务,同时享有本协议约定的一切权利。

# 第五条 招商区域及面积

()项目中所有对外招商的经营区域,此区域建筑面积为6000平方米。

### 第六条 招商完成日期及效果

首次招商乙方须在()前完成招商,承租方签约面积达到()%以上。

二次招商乙方须在()前完成招商,承租方签约面积达到()%以上。

#### 第七条 佣金的计算

- 7.1 甲方同意授权乙方以不低于单日每平米 元人民币的租赁金额与投资方进行业务洽谈。
- 7.2 若乙方引荐的投资商以高于单日每平米元人民币的租赁金额支付甲方租赁费用,超出部分将作为乙方的佣金,并在乙方引荐的投资商将租金汇入甲方指定账户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根据投资商向甲方实际支付的租金总额中属于乙方的部分汇入乙方指定账户作为乙方的佣金。

7.3 若乙方引荐的投资商以等于或低于单日每平米元人民币的租赁金额向甲方提出合作意向,甲方将视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与投资商合作,无论合作成功与否都将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 第八条 甲方的职责

- 8.1 甲方应及时满足乙方的合理要求,并向乙方提供有关业务所需的信息和资料文件,便于乙方与投资方洽谈有关投资项目的事官和计划。
- 8.2 在本协议有效期间,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管理。
- 8.4 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进行调整,有权下达乙方职责内的各项任务并向乙方提供工作便利。
- 8.5 甲方有权考核乙方在工作方面的表现,并监督其工作。
- 8.6 甲方正式与投资商签订合同之前,乙方与投资商前期的业务交流和相关费用的商谈及落实,均无关甲方的责权。
- 8.7甲方承诺由乙方与甲方已经确认引荐的投资企业,或者对 甲方的投资环境进行考察的企业到甲方的食宿安排,均由甲 方官方出面接待,具体接待方式和费用承担根据实际投资商 的实力和投资意向由甲乙方双方协商决定。
- 8.8 甲方要及时地向乙方反映和反馈由乙方引荐的企业到甲方考察的情况和投资意向,以及存在的问题和解决的办法。
- 8.9 甲方有权向乙方要求知名的、有实力的企业对甲方进行考察和投资,乙方应尽力地争取机会,但甲方不以文书形式硬性规定。

#### 第九条 乙方的职责

- 9.1 本协议期内乙方必须努力与投资方洽谈,向投资方介绍甲方最好的投资环境及最优惠的投资政策和落地条件,并争取投资商落地投资。
- 9.2 乙方应采取确实有效的办法促成甲方与投资方签订投资项目的合作协议。
- 9.3 乙方在与甲方签定合作招商合同后,要不定期或者是定期每隔 天向甲方汇报招商工作和招商进度,以及业务交流合作的对象。
- 9.4 除甲方指定该项目的代理人有关事项外,乙方不得自命为甲方代理任何事项;
- 9.6 不论以任何方式从甲方处所获得的信息资料, 乙方皆要保守秘密, 仅作为招商工作、服务于甲方所用, 不得对外泄漏。
- 9.7 乙方必须尽力地为甲方引进高规格、高标准、高层次的并适合甲方地域优势产业的企业到甲方进行考察和投资。

#### 第十条 终止协议

- 10.1 按照本协议规定期满或终止对甲方的委托不论出于何种原因,均不妨碍协议各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 10.2乙方必须保证招商进度和招商质量。在招商过程中如果出现下述招商进度缓慢,或乙方不能履约,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本协议。终止本协议的书面通知自甲方发出后10日时,本协议终止。本协议终止后,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佣金。
- ()日前乙方没有完成招商,承租方面积的()%的或

- ()目前乙方没有完成招商,承租方签约面积的()%的,视为乙方招商缓慢。
- ()目前乙方没有完成招商,承租方签约面积的()的或()目后至本合作期限届满期间,未出租商铺面积超过招商总面积的()%的情形持续超过日的,视为乙方不能履行本协议。

第八条 本协议未经双方同意,不得作任何修改或变更。

### 第十一条 使用的法律

本协议的一切条款都是根据宪法、刑法、民法、合同法、经济法等现行有关法律、法令和条例制订的。然而在协议生效后,由于颁布了新的法律、法令、条例或对原有的法律、法令和条例进行了修改,致使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的经济利益发生重大变化,应及时协商,并对本协议的有关条款做出必要的修正和调整,以保证甲乙双方在协议中的正常的经济权益。

###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 12.1 在执行本协议所发生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条款的争执,首先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12.2若协商不能解决,可在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调解,如调解无效,最终将在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根据国际的仲裁程序,由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进行仲裁。
- 12.3 在争执发生时及争执提交仲裁过程中,除所争执并提交法院的问题外,甲方和乙方都必须按协议规定继续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各自的义务。
- 12.4 仲裁法院的裁决是终局的,对甲方和乙方都有约束力,诉讼费(不包括聘请律师费用,由败诉负担或由法院裁决)。

本合同书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自双方代表签字之日生效。(总共5张)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招商运营的运营费收取篇七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编码: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编码:
电话:
依据《》等相关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 协商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

为"	
一、委托标的	
1、标的物:位于 筑面积平方米。	, 共层,建
2、标的用途:为商业商场,经营海准。	范围以营业执照登记项目为
二、委托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在合同期内为商场运问等事宜。	营期间提供的商场管理顾
1、全面制定运营方案,引进先进的	的市场理念、模式、方法。
2、制定统一的商户管理制度及相关	关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
3、向甲方提供活动策划及执行的象。	范本,以便建立商场品牌形
4、为甲方培训并建立一支专业的 便在合同期满乙方撤出后,甲方有	
三、委托期限	
1、委托期限:起始于年_ 于年月日。	
2、甲乙双方同意在委托运营管理 合同。	期限内,本合同为不可撤销

# 四、代理条件

乙方是在当地工商行政管理	机关登记	记注册的企义	业法人或组织	织,
依法对自己的财产实行	核算,	自主经营,	自负盈亏。	Z
方应依法经营。				

五、运营管理费支付

# 1、费用标准

(1) 第一年品牌:	输出、运营管理	!顾问费用	(不含	
税):	万元/年[]r	rmb		元/年)。
Л	E/年)。			
(4) 指定收款账				
户:				o
2、支付日期:签	订本协议后	日内,	甲方应	预付给乙
方第一年总价款的				
□rmb	元);在商场	6正式开业	/商场试	营业后
的个工作	日内,甲方向乙	方支付第-	一年余	
额	_万元[[rmb?		元)。	第二年总
价款付款方式为:	从第二年计算品	<b>占牌服务时</b>	<b>开始</b>	日内,
甲方须向乙方支付	<b> </b>	的?	%即人戶	1
币	_元整[]rmb?		_元);	余
额				
的月	目前支付给る	 乙方。	_	
	X. 6.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给予乙方工作以足够的重视,为乙方的工作排除妨碍,并提供必要的条件和协助。甲方应设专人代表公司负责协调、联系本合同范围内工作的开展,专人代表姓

名:	, ]	职位:	,	联系方式:	0	如甲方
更换该专	人的,	应书面	面通知乙方	$ec{J}$ $\circ$		

- 2、甲方保证其对本协议项目标的的占有、使用、收益权的合法性,并提供相关书面证明文件。如因此引起的一切纠纷和损失由甲方处理和承担。
- 3、甲方对乙方的运营管理进行监督。
- 4、对乙方提交的本协议项下的报告、意见等书面文件,甲方应及时提出审核意见。如有不同意见,甲方应书面提出,超过 日甲方未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甲方认可。
- 5、甲方不得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 七、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全面制定运营方案,引进先进的市场理念、模式、方法。
- 2、制定统一的商户管理制度及相关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
- 3、乙方负责组建项目团队,入驻甲方商场。
- 4、乙方如需承担本协议以外的服务内容,甲方应另行支付费用。
- 5、项目团队的工作人员由乙方管理,乙方派出的工作人员的报酬由乙方承担。
- 6、乙方在接受甲方委托运营管理期间,除承担自身管理队伍 的办公和人员开支外,不承担其他费用和开支。
- 八、履约保证和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应严格遵照本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履行,任

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所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 2、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单方面解除本协议或拒不履行本协议,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违约方全部承担。
- 3、甲方未能按时向乙方支付运营管理顾问费用,则每拖延一天按应付款项总额的\_\_\_\_%/日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超过\_\_\_\_\_日仍未支付的,乙方有权中止工作或终止合作,并要求甲方一次性将合同余款及相应的违约金支付完毕;如仍不能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相关的经济损失。
- 4、乙方在委托期间应遵照国家的法律、法规,恪守本协议约定的义务,对甲方的投资和资产负责。若因乙方违法经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 5、乙方在履行本协议中,若因重大失职、违约行为,致使甲方遭受重大经济损失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 6、如甲方单方终止或解除合同,仍应将本合同项下的费用全额支付给乙方。

九、合同的解除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本合同自动解除,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 1、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执行时。
- 2、本合同有效期届满。
- 3、经双方同意的其他情况。

十、不可抗力

- 1、如遇自然灾害、战争、重大工程事故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 而致使本协议不能正常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则双方互不追 究责任。
- 2、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阶段中,各方要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对方不能履行应有的职责的情况予以谅解。

十一、争议解决

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补充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招商运营的运营费收取篇八

甲方:

乙方:

为充分利用甲方物业的地段优势,利用商业与广告形式,达到从外观吸引消费者,从内在获取消费者的目的,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条款,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订立本协议:

甲方现有楼体的全部户外广告位均由乙方独家全权代理。

另附位置图及照片。

乙方独家代理期限为: 10年, 合同期自20xx年 月 日至 20xx 年月日止。

- 1、甲方将本协议第一条的现有广告位交由乙方,移交后乙方开始广告位的招商租赁。
- 2、双方就此合作建立以乙方名义的帐务,并设立独立帐户,广告费收入汇入该帐户,支出需双方汇签。
- 3、有关广告管理事务的处理均有乙方负责,管理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在广告收入中支付,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审批费,电费,维修费,日常维护费、画面首次制作安装费、税费等。
- 4、甲方应协助乙方处理与当地广告管理部门的协调工作,以方便各类广告事务的顺利开展。
- 5、广告收入的利益分配为: 甲方每年获取收入的60%, 乙方每年获取收入的40%(收入是指扣除所产生的费用后的纯利润)。分配时间定于每半年支付一次,即每年的6月1日和12月1日进行结算和分配。
- 1、乙方所承接发布的广告应遵守《广告法》的有关规定,办理有关政府审批手续。甲方应配合乙方办理政府审批和新增设广告位的有关申报手续。

- 2、乙方所发布的广告位,其结构设计、维护保养、安全使用等均由乙方负责。
- 3、乙方有权根据广告发布需要及市场变更情况对本协议第一条所指的现有广告位进行增减和改造,但改造方案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改造方案在不影响甲方原建筑美观的情况下,甲方应予以支持。
- 4、乙方在代理期间,无权将代理之位置全部或部分转让与第三方法人或自然人从事广告代理之用。
- 5、协议签订后,乙方对广告位进行全权的管理,对于空置的广告位应及时招商,不准张贴有损形象和不健康的广告。
- 6、甲方在经营政策或经营范围发生重大改变时,应及时通知 乙方以便乙方做出调整。如甲方经营政策或经营范围发生的 重大变更对乙方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乙方有权提出更改 协议。
- 7、协议范围内的所有广告位的制作形式,由乙方根据情况及现实技术进行设置,但应保持良好的外观形象。
- 1、在本协议满后,甲乙双方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协议续约,进行合作条件的重新协商。
- 2、乙方须于协议期满前60日内同甲方商定有关续约事宜,并 在协议到期前30日内签订续约协议。如乙方为履行原广告客 户合同而必须延期续约时,甲方可考虑单独适当延续本协议 中部分位置至乙方与其客户合同期满为止(租金以协议期满 时该位置的租金标准为准)
- 1、甲乙双方如有违约,应承担20万元的违约赔偿金。
- 2、如因一方违约而造成另一方无法履行协议时,本协议可即

时中止,由违约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做出赔偿。

在协议履行期间,如发生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双方有权终止协议,不需承担违约责任。

- 1、国家政策、法令而至协议无法履行的。
- 2、因城市规划等公众利益而至本协议无法履行的。
-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事后无法恢复的。
- 1、甲乙双方公司资料如有更改,须在更改前及时通知对方。
- 2、声称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发生该不可抗力事件和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明。
- 3、一旦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本协议约定的各方义务在不可抗力引起的延误期内暂时终止,协议期限应自动延长,延长时间与该终止期相同,双方无须为此付出任何罚款。
- 4、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各方应立即互相协商以寻求一项 公平的解决方法,并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来尽量减少这种不可 抗力事件引起的后果。

九、在合约期间,如双方就本协议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首先应争取通过协商方式来解决,如协商无法解决,则交由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协议一式俩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日期: 年月日日期: 年月日

# 招商运营的运营费收取篇九

1、甲方无偿提供自有经营场所 , 与乙方进行运营 合作。 2、甲方提供符合双方合作运营之硬软设备。 3、甲方将乙方疗程项目按本合同合作运营规范,导入甲方经 营场所合作。 4、双方应相互提供专业知识指导培训,以利合作推广。 5、乙方选派优秀运营团队,于合作合同生效之日起进驻甲方 自有经营场所, 遵循本合作运营制度, 合作规范运营管理, 并指派一位专责人负责双方协调及沟通,务必使双方合作紧 密结合,落实管理制度化,除团队外,乙方须保持定 额 支持人员,随时机动支援甲方现场执行业务。 6、乙方无偿向甲方提供上述合作 项目全套宣传 资料与相关说明。 甲方与乙方的合作期限为\_\_\_\_\_年,自\_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双方在无违反原合作 协议基础下得享有优先续约权。 1、合作分成及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所得本合作项目之总营 业额盈余分配款项等,双方同意均按本合同所载百分比例拆

分,并且于每营业月份之次月 日前结算,双方若未能于

规定时间日结账完毕,则双方同意对违约方加计惩罚性违约

金作为赔偿,他方有权立即终止对违约方提供的权利和义务。

- 2、服务执行要件:甲、乙双方在每次销售本合作项目疗程后,以月结方式支付甲、乙双方合作提成费用。
- 3、竞业规定:合同执行期间,未经乙方同意或乙方促销活动, 甲方销售(任何渠道)乙方产品折扣不得低于约定牌价或高 于约定牌价倍,如违反本约定,并查证属实即视同违约论处。
- 4、价格及费用收取:合同执行期间,双方同意因为相关运营需求可与他方协商后,根据市场情况调整项目价格,但甲、乙双方所得营业额百分比列拆分原则不变,如有变动应以增修、补条款载明于本合同。双方承诺如收取客户款项后,各方未依约定执行付款协议内容,违反方当负侵占及诈欺刑责。
- 5、结款规定:双方所有合作运营产生之营业总收入,由本合同约定之代收方暂时代收,当月全月账款于次月\_\_\_\_目前,甲、乙双方对账后,各方将利润分配所得之发票开出给予对方,双方收到请款发票后,可抵扣应收应付款项之盈余分配额,由支付方开出当月\_\_\_\_目前支票,支付盈余分配款。
- 6、税金约定事项:甲、乙双方应缴纳之赋税,按国家规定各自承担。
- 7、客户退款:本合同各合作项目收款后未能完成服务时,甲、乙双方应扣除客户已消费服务费用与产品费用后,按本合作项目所得营业额,遵循合作分配盈余之百分比例拆分退款给客户,若客户无法到场解约则视同合约履行完毕不予退款,相关后续问题则由该款项代收方承担。
- 1、负责提供甲方院所客源及终端准客户。
- 2、甲方在合作期间,须加大广告投放力度,包含地方电视台广告、电台广告、户外广告、平面广告等对此项目全方位推广。

- 3、甲方应按协议要求向乙方支付合作款项,并完成在协议期间的运营目标。
- 4、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进行市场宣传和产品形象宣传。
- 2、负责提供正规的\_\_\_\_\_资质人员。
- 3、提供 医疗美容所需要的相关资料与技术操作。
- 4、乙方在与甲方客户的接触过程中,承诺充分保障甲方的利益。
- 5、乙方有义务就甲方提出的技术问题,通过电话、传真[]e-a 等方式进行指导解答。
- 6、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进行市场宣传和产品形象宣传。
- 1、双方不得借故、拖延、拒绝,及任何理由违反付款协议, 如有上述情形产生,双方有权按本合同向他方提出直接扣押, 及民、刑事起诉等处分,并按各方利益损害及延迟给付等相 关违约金一并向违约方求偿。
- 2、双方同意,如有上述情形产生,违约金按各方应分得之利润,每延迟\_\_\_\_目付款则加计应得利润乘上1%的惩罚性违约金,直至款项结清为止。
- 1、各方完全遵守有关利润分配并严守秘密,除本合同双方外, 严守不向本合同以外人士透露本合同所有数据信息,在本合 同终止时,双方应向对方交还(或销毁)对方有关的全部资 料及其备份,并继续负有保密的义务,直到保密条款终止为 止。

2、此保密条款有效期为年(从本合同终止日起计算)。
1、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本协议的规定执行,若因一方的违约行为造成另一方经济或其它利益损失,违约方应赔偿另一方的损失并承担相应责任。
2、如任一方违约,将赔偿另一方违约金人民币万元整 (小写元),做为违约赔偿。
1、对于执行本协议发生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
2、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则提交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3、在争议处理过程中,除正在协商或仲裁的部分外,协议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未尽事宜,经各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此协议一式份,甲、乙方各执份,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签字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并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年月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年月日
招商运营的运营费收取篇十
甲方:
乙方:长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_合同法,以平等互惠互利为原则,以共同发展为目的签订以下合作协议。

第一条甲方的义务及权利

甲方可以利用乙方合作的\_\_\_\_\_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广告推广和宣传活动。

甲方要提供乙方派遣的人员进行免费的项目培训、\_\_\_\_\_个名额的\_\_\_\_\_项目的免费现场体验,由甲方提供专门的医务人员对其进行手术服务和治疗,并充分保证手术的效果令体验者满意。

甲方通过与乙方合作的\_\_\_\_\_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针对性的 广告宣传活动招集客户,并委托乙方进行有偿的项目推广和 包装行为,其中主要包括:宣传单20000张、易拉宝80个、调 查问卷小赠品10000份,所有的宣传物料乙方只负责设计,所 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支付。

在活动期间,由乙方提供的客户信息,甲方需提供以下服务事项:客户的接待、客户疑问的解答、手术的治疗、客户的效果跟踪以及客户的回访工作,并由甲方给予必要的术前、术后服务。

甲方支付乙方派遣的人员费用含宣传发放人力劳务费。

第二条乙方的义务及权利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完善的合作项目书,项目进度表。

乙方提供甲方进行营销活动时所需要的资料。